



圣人的艺术世界

周广璜 张伟 主编

SHENGRENDEYISHUSHIJIE

王羲之的

书法

艺术

● 刘锡山 著
● 济南出版社



《圣人的艺术世界》丛书

王羲之的书法艺术

周广璞 张 伟 主编

刘锡山 著

济南出版社

王羲之的书法艺术

刘锡山 著

责任编辑:孙凤文

封面设计:李兆虬

济南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济南市经七路 251 号)

德州新联印刷厂印刷

开本:850×1168 毫米 1/32

1996 年 7 月第 1 版

印张:4.375

199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字数:80 千字

印数 1—5000 册

ISBN 7—80629—019—2/J·2

定价:6.00 元

(如有倒页、缺页、白页,请直接与德州新联印刷厂调换)

目 录

游云惊龙千古书

- 王羲之的书法艺术…………… (1)
- 书艺成就…………… (1)
- 代表作品…………… (11)
- 书艺成因…………… (22)
- 王羲之的特殊作品——王献之…………… (33)
- “二王”及其身后的境遇…………… (36)
- 历代书家的范本…………… (40)
- 历代皇帝喜爱王羲之…………… (43)
- “二王”书法作品遭遇的灾难…………… (47)

珊瑚碧树交枝柯

- 王羲之的家世和人生…………… (50)
- 王氏家族始于周…………… (50)
- 羲之人生寄云烟…………… (56)

翰墨染史香可寻

- 王羲之的几则故事…………… (65)
- 枕中秘…………… (65)
- 东床坦腹…………… (66)
- 题写“飞”字…………… (68)
- 题写“鹅”字…………… (68)
- 姥姥烹鹅待羲之…………… (69)

写经笼鹅	(70)
为老姬题扇	(72)
刮裴失书	(74)
张翼乱真	(74)
子敬飞白大有意	(75)
崇山峻岭曲水情	
——王羲之晚年的行踪	(77)
徙居剡中	(78)
徜徉山水	(80)
卒葬金庭	(82)
王羲之《兰亭》法书的际遇	(84)
王羲之编年	(93)

游云惊龙千古书 ——王羲之的书法艺术

王羲之，我国艺术史上的一代伟人，我国书法艺术史上的千古圣人，其名声之大，影响之远，功迹之著，不啻于秦皇汉武、唐宗宋祖这些开国大帝。

王羲之的成就，既是对其身前的三千年的书法艺术的继承，又是对其身后的两千年书法艺术的奠基。

王羲之的书法艺术，是我国书法艺术的第一座高峰。

把握了王羲之，就从根本上把握了中国的书法艺术。

书艺成就

王羲之，从五六岁习字，到 59 岁逝去，一生中的大部分时间，是从事书法艺术的实践和研究。不论是弱冠前后的专心文化学习，不论是出仕参政后介入政治漩涡的筹谋建策，也不论是卸任之后的游山娱水，他从未间断过对书艺的探求。

那么，如果要问王羲之一生中到底写过多少书法作品，则谁也无法作出准确的回答。因为，大量的作品在 1600 年间的历次战乱中散佚销毁，也有许多作品被当世的或者后世的“王书”的崇拜者作为殉葬品埋入地下。即使如此，假若

依据历代刻帖及文献著录，作一大概的统计，数量也相当可观。

唐初褚遂良撰《右军书目》载：正书有五卷四十帖，草（行）书有五十八卷二百六十余帖。中唐以后，张彦远的《右军书目》载，计有四百余帖。到北宋末年，宋徽宗时的《宣和书谱》仅载有王羲之书帖二百四十三帖。这些当然都是很不完全的统计。仅以这不完全的统计，与历代任何一位书法家的作品数量相比，也没有谁能与之匹敌。

大约从唐代开始，研究王羲之书法艺术出现的最大难题是，王羲之的书作，百不存一。唐代以后，王羲之的作品，没有一件真迹，其墨迹本都是响榻的勾摹本。60年代的《兰亭》真伪的论辩，一方肯定，一方否定，是历史上争论的继续，这反映了：仅仅依赖传世的王羲之书作，来论定王书风格及其成就，是很困难的事情。

然而，尽管有这样的难题，我们仍可以在前人考证、整理王书作品的基础上，将那些流传有绪，而且较为真实地保留着王书面目的勾摹本、刻帖，作为研究王羲之书艺的根据。

王羲之的书法成就，前人早有定论。南朝宋国羊欣《采古来能书人名》中说：王羲之“博精群法，特善草、隶”，其书艺是“古今莫二”。这里说到的草书、隶书，在南朝人眼中，是王羲之特别擅长的书体。而王羲之所能的书体，并非只有这两种。

唐人张怀瓘所著《书议》，在排列书家名次时，分“真书”、“行书”、“章书”、“草书”四门，每门所列书家，皆见王羲之。另外，张怀瓘在《书断》中的“神品二十五人”及

“妙品九十八人”条目中，“飞白”、“八分”二门也列有王羲之。

因此，我们可以说，王羲之所擅长的书体有：楷书、行书、章草、今草、飞白、八分。其他书体，如金文、秦篆等，不能说他没有触及，但不是其长。甲骨文，王羲之可能没有见到。在以上诸体上，王羲之作出杰出贡献的，就是楷书、行书、草书。

楷、行、草三体，在三国时期已较为普遍地应用开来。王羲之的书法成就不仅在于他兼擅这三种体势，而且将楷、行、草书都推到了一个全新的境界。

楷书

楷书体是在隶书体嬗变过程中形成的一种书体，在汉简书里我们已能见到一些雏形。在隶书盛行的东汉，楷书只在民间流行。到了汉末、三国时期，由于文人士大夫的参与、加工和提炼，形成不同于隶书的体势，才登上了大雅之堂，成为一种趋时的书体。

王羲之楷书的代表作，是《乐毅论》、《黄庭经》、《东方朔画赞》。唐朝初年，太宗广为收罗王书，三帖皆入内府，其实都是南朝人的摹本，已非真迹。

王羲之的楷书直接由卫夫人和伯父王廙传授，属于钟繇的系统。他在楷书方面的“变古形”，应该是相对钟繇的楷书风貌而言。

钟繇的楷书真迹，王羲之能看到的，确有记载的是《尚书宣示表》。那是他的从伯父王导从琅邪带到建康（南京），以后又送给他的。

而我们认识钟繇的楷书风采，都是刻帖流传下来的。其代表作有《宣示表》、《贺捷表》、《荐季直表》等，是按官样书式所写的奏表。钟繇楷书还具有浓厚的隶意，特别是汉末三国时期的隶书中那种着意的翻挑、飞扬的笔势，在他的楷书里十分显著地保留着。但是，这种翻挑、飞扬的笔势，在王羲之的楷书里，已不复存在了。

作为初具规模的楷书，钟繇楷书的笔画形态，有的长而逾制，有的临时从宜，一字之内，笔画之间的结构关系尚不明确，因此，规范不全，结合松散，竖短横长，状似隶书，有横张之势。这类态势，在王书中已大为改观。王书将纵向笔画，向下伸引，使其挺直，用笔内压，其他点画匀对称呼应，所以有纵展之势。

书法之妙，全在用笔。王羲之的用笔特点是：在起笔处有装饰性的按笔动作，而收笔处不着意折笔重按，在运笔速度上是缓前急后，笔画形态匀整而遒紧，势如列阵。

在书体嬗变的时代，笔法之变必然引起笔画形态的改变，进而使字态体势上发生了相应的转变。经过这样的转变，楷书体到王羲之手里，具体的笔画形态已成规模，笔画之间的配置关系基本确立，结体也随之匀称，变横张为纵展，落落大方。

这样，王羲之就将楷书体引入端庄而生动的“今体”阶段。这在楷书体的发展进程中，是一个至为巨大的变化，这一变化的最后完成，虽然可以认为延绵到唐朝，但其奠基人却是王羲之。

行书

与楷书一样，两汉时期，行书已在民间流行。我们从汉简中，可以看到早期的行书，而且也是由隶书的实用书写逐渐发育而成的一种新兴的书体。这种书体，用笔简洁、开张，结体松动，隶味很浓。

到了东汉，行书也走上上流社会，得到不断的整理和规范。文献记载，行书集大成者是东汉的刘德升。他被称为“行书之祖”。唐张怀瓘《书断》载：刘德升，“字君嗣，颖川人，桓灵之时（146——188）以造行书著名，虽已草创，亦丰妍美，风流婉约，独步当时。”行书体当然不是刘德升一人所“造”。但刘德升有无人可代的整理之功，是完全可以肯定的。他的学生钟繇、胡昭，后来在朝野都有大名，所以以后人才把“行书之祖”的美誉送给了他。

钟繇、胡昭二人虽然都学刘德升，风范却不一样，时称“胡肥钟瘦”。然而，钟、胡皆为行书立法。所以，西晋立书博士，置弟子教习，学的就是钟、胡之法。于是，民间流行的行书，提高了地位，与篆书、隶书、楷书并列了。此后，大凡书家，无不工行书。

胡昭，字孔明。颖川人。志行高尚，不愿为官，躬耕乐道，以经籍自娱，善隶书，与钟繇、邯郸淳等齐名。特别是函牍书，为时人楷模。但，作品无一留世。

钟繇，字元常，也是颖川人，后汉献帝时，为尚书仆射，封武亭侯。曹魏时任宰相，封定陵侯。善铭石书（隶书）、章程书（楷书）、行押书（行书）三体。因其官位长大，因此书法朝野著名。他的行押书在王羲之之时，应有流

行。

晋武帝司马炎建国之初，曾策订文字，将钟繇、胡昭二人的书法定为标准体。所以，王羲之早年习字，自然不能逾越钟、胡两家范例。

王羲之比较了胡、钟二家的书法，遵照卫氏家族和王氏家族的习尚，还是以钟繇的行书为范本。钟繇行书的特点，大约与西晋时的《李柏文书》相仿佛，或者更为古朴些。撇捺发育不全，隶书味重，纵画短促，横画粗长，稍逞左倾的横张态势。

王羲之在早年的行书《姨母帖》中，还残留着隶书那种横平竖直的书写习惯，用笔起伏、顿按的幅度不大，很少映带。书写的速度较为平缓，近于匀速，风格古拙质朴。《姨母帖》还处于钟繇的行书法度之中。

王羲之后期的行书作品，风格大变，面貌一新。代表作有：《兰亭序》、《丧乱帖》、《平安帖》、《孔侍中帖》、《频有哀祸帖》等。

这些晚年的行书书法，笔画体态都有生动的欹侧之势，“纵复不端正者，爽爽有一种风气”。这欹侧之势，在结构上又是道媚紧敛的，势巧形密，蕴藏着一种行而突止、蓄而待发的“势”和“态”，所谓“龙跳天门，虎卧凤阙”。行书中，字与字之间有起承转合的映带，似断若连。像唐太宗说的那样：“烟霏露结”。

这类风范的行书，在王羲之的作品中占有很大比例，因此，成了他的行书风格的主调。

王羲之的新体行书一出，相形之下，钟繇的行书就显得其古、其旧了。东晋人士尚华美，时风趋新而厌旧，王羲之

新体行书成为朝野争唱的时调，从而结束了钟繇行书统领书坛的时代。

王羲之的新体行书中锋、侧锋互用，每字即见，运笔速度较为迅疾，有振迅遒劲的风神。由于笔势连贯，笔画之间的呼应关系更加紧密，点画的态势也随之发生相应的变异，例如捺脚，不再是重按后平出，而多作长点状的反捺。王羲之将草书笔法引入行书，从而使行书体势具备了敬侧遒媚的新品格。

他的《兰亭帖》，笔法变化丰富，笔力劲健，速度匀畅，形态秣纤折衷、自然含蓄，结体冲和安详，不激不厉。他的《丧乱帖》笔速较快，跳跃摆阔，行中带草，单字相接，感情激荡，笔画劲落。这两帖，就是王羲之新体行书的代表作，成为行书的“法典”，为后人所遵循，既是后人学习行书的起点，又是人们仰止而无法企及的目标。

草书

秦末汉初，已经有草书。我们习惯说的篆、隶、楷、行、草，并不完全是文字的发展顺序，也不完全是书法书体的发展顺序。实际上，草书、行书还要早于楷书。本世纪以来，我国西北地区还出土了大量的草书真迹，看来，草书已在汉代的朝野流行，被一些官员所钟爱。以至引起像赵壹这类正统儒士的不满，愤而作《非草书》以惊世人。他写道：

“盖秦之末，刑峻网密，官出烦冗，战攻并作，
军书交驰，羽檄纷飞，故为隶草，趋急速耳，示简
易之指，非圣人之业也。”

他说草书的出现，是政务繁杂，攻战不断造成的，并不是

圣人的本意。

“昔西施心疹，捧胸而颦，众愚效之，只增其丑；赵女善舞，行步媚盭，学者弗获，失节匍匐。

他说，西施很美，由于心口痛，常常捧胸蹙眉，本是病态，愚人去学，反增其丑。赵女跳舞的技巧高超，可以腾空，可以地行。而学者不得要领，以致趴在地上无法翻身。

“专用为务，钻坚仰高，忘其疲劳，夕惕不息，仄不暇食。十日一笔，月数丸墨，领袖如皂，唇齿常黑。虽处众座，不遑谈戏，展指画地，以草判壁，臂穿皮刮，指爪摧折，见筋出血，犹不休辍。然其为字，无益于工拙，亦如效颦者之增丑，学步者失节也。

草书一旦出现，就引起了汉代人的狂喜，学习草书，可以废寝忘食，可以不分昼夜，可以画地判壁，直写得臂穿皮破，直写得指头折断，直写得口吐鲜血，十天写坏一支笔，一月用了数定墨。赵壹认为，这样写字破坏了写字的规矩，是效颦增丑、学舞者失节。赵壹反对草书，极尽夸张之能事，但却留下了珍贵的资料，展示了一个道理：草书——这个书法艺术王国里的皇后——一旦出现，立即受到文人书家的顶礼膜拜，心慕手追。

汉代的草书，大多是一种较多地保留着母体隶书笔意的章草，少部分是比章草的书写更为简便的今草。二者的区别在于：前者字字独立，笔势不连贯，波挑多；后者字可与字连，随便自由，使转多。

草书在东汉末年发展初期，到张芝时，形成一个高潮。

张芝，字伯英，敦煌酒泉人，善长草书，从杜度、崔瑗得法，而更加精巧，独步无双，故有“草圣”之称。三国两晋时期的书法家，若习草书，多以张芝为楷模，王羲之亦是这样。

王羲之也写章草，但传世的章草作品甚少，现仅存一摹榻本《豹奴帖》。在《十七帖》中，也有部分书作含有浓重的章草笔意。王羲之的章草，写得非常精美，《晋书》本传有记载：

尝以章草答庾亮，而（庾）翼深叹伏。因与羲之书云：“吾昔有伯英章草十纸，过江颠狈，遂乃亡失，常叹妙迹永绝。忽见足下答家兄书，焕若神明，顿还旧观。”

庾翼是征西大将军庾亮的弟弟。他从庾亮那里看到了王羲之用章草写的书信，认为“焕若神明”，深为叹伏，改变了他原来不服气的看法。

然而，王羲之在草书方面的建树，并不是旧体的章草，而是新兴的今草。后人肯定的、崇拜的，就是他发展了的今草。

王羲之的今草书，是在扬弃章草与张芝今草书的过程中生成的。与张芝的今草相比，王羲之的使转比张芝收敛，笔势不仅仅是流畅，而且更具道逸。虽然，王羲之笔势的连属飞移，多体现在一字之内，不若张芝那样一笔贯通三五字。但，王书所逞现的笔势，是神采上的贯通，并非形质上的连属，即是唐太宗所谓的“状若断而还连”。这样，章草书体的字字独立与今草书体的流畅纵逸的笔势，这二者看似不协调的两端，在王羲之的今草书中得到了融汇贯通，别出新

貌，成为王羲之今草书体的典型特征。

王羲之的今草书，在用笔和结构的变化上，都达到了极致。在用笔上，“一画之间，变起伏于峰杪；一点之内，殊衄挫于毫芒。”点画的“形”与“势”，有偃有仰，有正有斜，或长或短，或方或圆，都有巧妙的变化，在变化中，又能俯仰得宜，欹侧有致，长短合度，方圆中矩。字字生动、遒媚、隽逸。在技巧上，近乎绝技；在意趣上，自然天成。

《十七帖》是王羲之今草的代表。《十七帖》是称情疾书的尺牍，不假修饰，结构是在疾书的情状下随势生发，随机变化。无论是笔法还是字法，又都能控制在规矩之中。技法与才情，理性与感性，被高度地融合为一体。

王羲之书法成就是多方面的，可说是“总百家之功，极众体之妙”。王洽称道王羲之是“俱变古形，不尔，至今犹法钟、张。”假如没有王羲之的“俱变古形”，那么，晋代的书法仍会在钟、张的法度内徘徊。王羲之“俱变古形”的结果，是“古法尽废”而创立了新法。

因此，王羲之建树的不只是某一种风格，而是一个体系，在这个博大的体系内，有严肃，也有飘逸；有对比，也有和谐；有情感，也有理智；有法则，也有自由。于是，各种各样的书法家——古典的、现代的、唯美的、伦理的、现实的、浪漫的……都能把它当作伟大的典型，从中汲取他们各自所需要的营养。

这就是书圣王羲之的艺术魅力所在。

这就是王羲之能够千古独尊、无人匹敌的缘故。

代表作品

《兰亭序》

在书圣王羲之的众多法书碑帖中，按传统的观点，享誉最高的莫过于《兰亭序》了。千余年来，这篇临景抒情的王羲之的手笔，几乎成了书坛至高无尚的偶像。明代方孝孺说：“学书家视兰亭，犹学道者之于语孟。羲献余书非不佳，惟此得其自然，而兼具众美。”因此，历史上书家都向它学习过，特别是那些书画大家们，如唐陆柬之、宋米元章、元赵孟頫、明董其昌等。历代皇帝更作为“法宝”来对待。可见，《兰亭序》的书法艺术的历史影响之深远。

《兰亭序》又称《兰亭集序》或《兰亭帖》。东晋永和九年（353）三月初三日，古风俗为修禊日，一种欢聚水边洗涤以除不祥的活动。作为会稽郡太守的王羲之与太傅谢安、名士孙绰等四十一人，宴集山阴的兰亭，流觞作诗。王羲之乘着酒兴，用蚕茧纸、鼠须笔，写下了这篇情文并茂的不朽名作。当时，天朗气清，惠风和畅，少长咸集，大家兴致很高。所以字也写得遒媚劲健，连王羲之本人也大为惊叹。事后他又写过多幅，都赶不上当时所写的这一幅。

《兰亭集序》的原文是：

永和九年，岁在癸丑，暮春之初，会于会稽山阴之兰亭，修禊事也。群贤毕至，少长咸集。此地有崇山峻岭，茂林修竹；又有清流激湍，映带左右，引以为流觞曲水，列坐其次，虽无丝竹管弦之

盛，一觴一泳，亦足以畅叙幽情。

是日也，天朗气清，惠风和畅，仰观宇宙之大，俯察品类之盛，所以游目骋怀，足以极视听之娱，信可乐也。

夫人之相与俯仰一世，或取诸怀抱，悟言一室之内；或因寄所托，放浪形骸之外，虽趣舍万殊，静躁不同，当其欣于所遇，暂得于己，快然自足，不知老之将至，及其所之既倦，情随事迁，感慨系之矣！向之所欣，俯仰之间，以为陈迹，犹不能不以之兴怀，况修短随化，终期于尽。古人云：

死生亦大矣，岂不痛哉！每览昔人兴感之由，若合一契，未尝不临文嗟悼，不能喻之于怀，固知一生死为虚诞，齐彭殤为妄作。

后之视今，亦由今之视昔。悲夫！故列叙时人，录其所述，虽世殊事异，所以兴怀其致一也。后之揽者，亦将有感于斯文。

然而，《兰亭序》真迹却在以后遭到了不幸。据说唐太宗李世民甚爱此帖，推为王书第一，玩赏一生，最后殉葬昭陵。如今我们所能见到的，只是唐代书家的临摹本，这不能不是书林一大憾事。

通观《兰亭序》，全篇二十八行，共计三百二十四字，写来从容不迫，得心应手，使艺术风格同文字内容有机地结合起来。

就文章来说，景、情、理三者，叙议相间，融为一体，以景悦人，以情动人，以理服人，是一篇难得的记叙文。

《兰亭序》作为传统书法作品中的显赫名帖，其艺术特